附件2

**广州市白云区促进文化旅游体育**

**产业发展专项资金申报表**

**（2024年）**

**申报类别：**

 **——————————————————————————**

**项目名称：**

**——————————————————————————**

**单位名称 ：**

**（盖章） ——————————————————————————**

**申报项目人联系方式：**

  **——————————————————————————**

**单位地址：**

 **——————————————————————————**

**填报日期： 年 月 日**

**填写须知**

**1.本申报表用于申请2024年度广州市白云区促进文化旅游体育产业发展专项资金补助扶持项目。填报单位在填写本申报材料之前，必须认真阅读《2024年度广州市白云区促进文化旅游体育产业发展专项资金申报指南》和本申报表填写须知，并保证严格遵照其各项要求。**

**2.本申请报告书填写须符合以下要求：**

**（1）填报材料应规范。全部材料按顺序排列，完整装订并按顺序编写页码。申报表中的“申报类别”，命名格式为“编号+类别”。在编号方面，除“（六）重点活动项目专项扶持”“（七）非遗活化项目专项扶持”“（九）人才引进专项扶持”采用一级编号之外，其他申报类别均采用二级编号:如原创音乐作品申请“（二）原创内容生产项目专项扶持”下属第二类子项目，即命名为“（二）2.原创内容生产项目专项扶持”。**

**（2）本申报材料一式3份（含内部所有纸质件），加盖本单位公章，并报所在镇街审核。**

**（3）申报表须通过广东政务服务网上传材料电子版，同时提供电子文档（U盘或光盘1个）。**

**（4）本申报表及提交的电子文档概不退还，如需保存请自留。**

**3.填报单位须同意以下事项：**

**（1）填报主体必须保证填写的情况真实、准确和完整。填报单位由法人代表（负责人）签署申报诚信承诺书。评审机构对其有权拥有依法核实的权利，一旦发现有虚假信息，本次申请自动作废，同时将依据有关规定进行处罚。如因虚假填报或不完整填报产生纠纷或导致损失，相应责任由填报单位依法承担。**

**（2）本申报表填报的所有信息将向参与评审的专家公开，评审机构可因评审申报项目而使用申报材料的全部信息，无需另行征求填报单位意见。**

**（3）本申报表的申报项目，不可通过任何方式重复申请，若有发生，本次申请自动作废。**

**（4）各镇街填写审核意见并加盖公章。**

|  |
| --- |
| 一、基本情况表 　　　 单位：万元 |
| **申报单位** |  | **申报项目名称** |  |
| 申报单位注册地址 |  |
| 法定代表人 |  | 从业人数 |  |
| 成立时间 |  | 注册资本 |  |
| 是否在统 |  | 行业代码 |  |
| 主营项目类别 |  |
| 单位类型 |  □国有企业 □民营企业 □事业单位 □社会团体 □其它（请在□内划√） |
| 上年度营业收入 |  | 上年度纳税额 |  | 上年度负债率（%） |  |
| 申报项目起止时间 | 至 |
| 申报项目总投资 |  |
| **项目总投资构成** |
| （1）自有资金 |  | （2）政府扶持资金 |  |
| （3）银行贷款资金 |  | （4）其他资金 |  |
| 开户银行 |  |
| 账户名称 |  |
| 开户账号 |  |
| **项目概况**：（此处简单概括描述，可在后面表格中详细描述） |
| **项目创新点：** |

|  |
| --- |
| **二、项目主要内容。**（禁止无实质性建设内容的项目申报；禁止项目内容杂乱或项目内容无法考量的项目申报。） |
| **三、项目总投资情况。**（包括固定资产、流动资产等用于完成该项目的费用，项目总投资的构成必须有根有据） |
| **四、项目扶持情况**（一）项目是否已获得过政府资金扶持。（已获得过的请列明）（二）项目是否正在申报其他政府资金扶持。（正在申报的请列明）  |
| **五、申报单位基本情况。**（一）单位性质，经营范围，主营业务等。（二）单位主要股东概况（包括主要股东名称、出资方式、出资额、所占股份比例等）。（三）项目负责人及项目成员基本情况。（四）申报单位人员、办公等情况。（五）申报单位财务有关情况。 |
| **六、申请扶持理由及扶持经费用途。**（一）申请扶持理由。（二）扶持经费用途。 |
| **七、每一申报类别所需材料列表（请将所需材料按顺序附在本表后，一起装订成册）**申请材料：（一）《广州市白云区促进文化旅游体育产业发展专项资金申报表》（原件，法定代表人签名，加盖单位公章）；（二）《诚信承诺书》（原件，法定代表人签名，加盖单位公章）；（三）申报单位证照（营业执照或社会团体法人登记证书等）（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五）经注册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2023年度单位财务会计报表及审计报告。上市公司尚未出具2023年审计报告或因其他特殊情况无法提供的，可提供2022年度审计报告及2023年财务资料，并附上情况说明。若申报本指南“二、扶持项目具体内容”第二款第2项和第4项、第三款第2项、第四款第2项和第4项、第六款奖补的，则出具项目实际投入费用专项审计报告；若申报本指南“二、扶持项目具体内容”第四款第1项和第3项的，则出具固定资产投资专项审计报告；（六）统计关系证明（规上企业进入国家统计局一套表系统打印“调查单位基本情况表”并加盖申请单位公章；规下企业到注册地所属街道统计站打印“查看法人单位表”并加盖申请单位公章）；（七）税务征缴关系证明（登录网上税局打印上一年度“完税证明”并加盖单位公章，若“零缴税”，则提交涉税征信情况证明并加盖单位公章）；（八）《2024年度广州市白云区促进文化旅游体育产业发展专项资金申报项目情况汇总表》（原件，法定代表人签名，加盖单位公章）；（九）所申报项目的文件。如获奖证书、知识产权权属证明、投资文件材料、具有法律效力的合同文本、具备佐证效果的图片和文本资料等；（十）申报单位主动提交的其他材料。如单列的企业营收、税收材料等。 |
| 申报单位法定代表人（签章）： | 镇街意见（盖章）： |

备注：1.电子版的内容和顺序需与纸质版一致。

 2.电子版每一申报类别所需材料都需要单独列项命名，命名格式为“序号+材料名”，如：申报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电子版的命名格式为“3.申报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